

新竹縣勝利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新生入學

審核疑義解釋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115 年 月 日

臨時編號		學生姓名		監護人 親筆簽名	
特殊狀況 *為了解申請學生狀況並作為審核是否通過的依據，請述明狀況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					
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)件 <u>請於右方欄寫明文件名稱</u>		1. 2. 3. 4. 5.			
審 核 結 果	收件人		證明文件如上述備齊(請核章)		
	複審 (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)				

※備註:申請日期115年4月1日(三)上午9時至下午3時止，逾期不受理。